

债券代码：115883.SH

债券简称：23 渝高 03

债券代码：115635.SH

债券简称：23 渝高 02

债券代码：137778.SH

债券简称：22 渝高 0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撤销监事会和监事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作为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渝高 01，债券代码：137778.SH）、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3 渝高 02，债券代码：115635.SH）和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3 渝高 03，债券代码：115883.SH）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高速”或“发行人”）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公告了《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和监事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发行人对重大事项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1	伍立新	监事会主席	2015.2-2024.12
2	陈登明	监事	2014.9-2024.12
3	石慧	监事	2014.9-2024.12
4	裴周丽	职工监事	2023.1-2024.12
5	蒋涛	职工监事	2020.12-2024.12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新《公司法》及重庆市国资委出具的有关文件，经发行人有权机构决定，撤销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法治建设委员会、合规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机构行使原监事会相关职权。指定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为彭启发、杨家学、章新蓉、谭平川。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受托报告出具日，上述变动事项已经有权机构决议审议通过，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正在按有关法律的规定办理。

二、影响分析

发行人经营正常，上述撤销监事会、监事事项系发行人正常人事变更事项，符合公司法规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及存续债券的偿付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兴业证券作为“22渝高01”、“23渝高02”及“23渝高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及上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兴业证券后续将继续关注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上述债券本息偿付以及其他对



债券持有人利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1/1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撤销监事会和监事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